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年7月3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高毅先生通知，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2018年10月22日，高毅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3,0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0%）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2019年7月2日，高毅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0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0%）解除了质押。并办理了相关解除质押手续。

二、控股股东质押情况

截止公告日，高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46,27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28%。其一致行动人公司控股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济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数为97,7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25.95%；一致行动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益之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数为5,9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7%；一致行动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益仁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数为2,75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3%。高毅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152,718,000股，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0.53%。此次股份解除质押后，截止2019年7月3日，高毅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为4,200,000股，占高毅先生与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75%，占公司总股本的1.11%。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4日